梁谿漫志/卷08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梁谿漫志

◀上一卷

卷八

下一卷▶

蘇子美《與歐陽公書》

蘇子美奏邸之獄，當時小人借此以傾杜祁公、范文正，同時貶逐者皆名士，奸人至有一網打盡之語。獨韓魏公、趙康靖論救之而不能回也。其得罪在慶曆四年之十一月，時歐陽公按察河北，子美貽書自辯於公，詞極憤激，而集中不載，今錄於此以補史所遺者云：「舜欽再拜。冬凜伏惟按部外起居安裕。前月嘗拜書，甚疏略，必已通呈。舜欽不曉世病，蹈此禍機，雖為知己者羞，而內省實無所愧。恐流言奉惑，不避縷述。自杜丈入相已來，群公日相攻謗，非一端也。九月末間嘗與子漸勝之邸中小飲，之翰、君謨見過勝之，言論之間時有高處，二諫因與之辯折，本皆戲謔，又無過言，此亦吾曹常事。不一二日朝中喧然以謂謗及時政，籲可駭也。故台中奏疏（趙祐怒二諫嘗論其不才故也），天子辨其誣，不下其削，台中鬱然不快，無所泄憤，因本院神會，又意君謨預焉（時君謨與赴會諸君同出館過邸門），於是再削，其削亦留中不出，諸台益忿，重以穢瀆之語上聞，列章牆進，取必於君，知二相膽薄畏事，必不敢開口以辯。既而起獄，震動都邑，又使刻薄之吏當之（陶翼本憲長所舉中人，追押席客皆翼之請也），希望沽激，深致其文，枷掠妓人，無所不至，設有自誣者則席賓皆遭汙辱矣。且進邸神會，比年皆然，亦嘗上聞，蓋是公宴，台中謂去端闈不遠，以榷貨務較之孰近（榷務後邸中兩日作會甚盛）？若謂費用過當，以商稅院比之孰多？舜欽或非時為會，聚集不肖，則是可責也。原叔、

濟叔輩皆當世雅才，朝廷尊用之人，因事宴集，安足為過？賣故紙錢舊已奏聞，本院自來支使，判署文記前後甚明，況都下他局亦然（不係諸處帳管），比之外郡雜收錢豈有異也（外郡於官地種物收利之類甚多，下至糞土柴蒿之物，往往取之，以助筵會）？當時本惡於胥吏輩率醵過多，遂與同官各出俸錢外，更於其錢中支與相兼，皆是祠祭宴會上下飲食共費之。今以監主自盜定罪，減死一等，科斷使除名為民，與貪吏掊官物入己者一同（始府中敕斷追兩宮，罰銅二十斤，後六日府中復遣吏來取出身文字，殊不曉）。閣下觀其事，察其情，豈當然乎？舜欽雖不足惜，為國計者豈不惜法乎（自有他條不用私貸官物，有文記準盜論，不至除名，判署者五匹，杖九十，其法甚輕）？審刑者自為重輕，不由二府，苟務快意，壞亂典刑（丁度怒京兆不逐之翰也）。二相恐栗畏縮，自保其位，心知非是，不肯開言（上有怒意皆不敢承當）。復令坐客因飲食被刑，斥逐奔竄，銜憤瀝血，無人哀矜，名辱身冤，為仇者所快，輦轂之下尚爾，遠民冤濫，孰肯更為辨之？近者葛宗古、滕宗諒、張亢所用官錢鉅萬，復有入己，惟范公橫身當之，皆得末減，非范公私此三人，於朝廷大體實有所補多矣。國朝本以仁愛撫天下，常用寬典，今一旦台中蓄私憾，結黨繩小過以陷人，審刑持深文以逞志，傷本朝仁厚之風，當途者得不疾首而歎息也。舜欽年將四十矣，齒搖髮蒼，才為大理評事，廩祿所入不足充衣食，性復不能與凶邪之人相就近，今得脫去仕籍，非不幸也。自以所學教後生、作商賈於世，必未至餓死，故當緘口遠遁，不復更云。但以遭此構陷，累及他人，故憤懣之氣不能自平，時復嶸崒於胸中，一夕三起，茫然天地間無所赴。天子仁聖，必不容奸吏之如此，但舉朝無一言以辯之，此可悲也（掖垣諸君列章論館中人，此自古未有，唯趙叔平不署，且有削，極言辯之，可重可重）。舜欽素為永叔獎愛，故粗寫大概，幸觀過而見察也。苦寒，伏望保重，不宣。舜欽再拜。」歐陽公書其後云：「子美可哀，吾恨不能為之言。」又聯書一行云：「子美可哀，吾恨不能言。」蓋公已自諫省出矣。予近見子美墨跡一卷，皆自書其所作詩，行草爛然，龍蛇飛動，其中有《獨酌》一詩云：「一酌澆腸俗慮奔，鷃微鵬大豈堪論。楚靈當日能知此，肯入滄江作旅魂」。卷尾題云：慶曆乙酉十月書於姑蘇驛舍。考其時，蓋是被罪之明年居滄浪時所書，其詩語閑放曠達如此，或謂流落幽憂以終，非也。

陳少陽遺文

陳少陽遺其家書，南徐刻本以傳，人多知之，而其為文世所罕見。胡蒼梧嘗得其跋蔡君謨《茶錄》，予惜其流落不傳，為載於此，少陽跋云：余聞之先生長者，君謨初為閩漕時，出意造密雲小團為貢物，富鄭公聞之歎曰：「此僕妾愛其主之事耳，不意君謨亦復為此。」余時為兒，聞此語亦知感慕，及見《茶錄》石本，惜君謨不移此筆，書《旅獒》

一篇以進。

韓蘄王詞

紹興間韓蘄王自樞密使就第，放浪湖山，匹馬數童，飄然意行。一日至湖上，遙望蘇仲虎尚書宴客，蘄王徑造其席，喜甚醉歸。翌日折簡謝，餉以羊羔，且作二詞，手書以贈蘇公，緘藏之，親題其上云：二闋三紙勿亂動。淳熙丁未，蘇公之子壽父（山）丞太府，攜以示蘄王長子莊敏公，莊敏以示予，字畫殊傾欹，然其詞乃林下道人語。莊敏云：先人生長兵間，不解書，晚年乃稍稍能之耳。其一詞《臨江仙》云：冬看山林蕭疏淨，春來地潤花濃，少年衰老與山同。世間爭名利，富貴與貧窮。榮貴非干長生藥，清閑是不死門，諷勸君識取主人公。單方隻一味，盡在不言中。其一《南鄉子》云：人有幾何般，富貴榮華總是閑。自古英雄都如夢，為官寶玉妻男宿業纏。年邁衰殘，鬢髮蒼浪骨髓乾。不道山林有好處，貪歡，只恐癡迷，誤了賢世忠上。

烈女守節

中興死節之士固不乏，而女子守節者亦多有之。洪鴻父（羽）之女適繁昌焦洧，一日遇巨盜於江中，欲逼之，女義不受汙，投江而死。兩侍兒大曰宜恩，小曰均奴，姓吳氏女兄弟也，俱有色藝，亦相隨赴水死。焦之甥徐伯遠傳其事，竹坡周少隱為之賦二詩云：「就死由來不自疑，玉顏那為賊鋒低。了知今日投淵婦，猶勝當年斷臂妻。虜騎駸駸戰艦驕，春江漫漫濕金翹。但將紅袖供歌舞，卻為周郎笑二喬。」丁文簡公五世孫女世為鄭州新鄭縣人，年十六，嫁進士張晉卿，靖康中與其夫避地大隗山，虜至，丁被擒，挾之上馬，丁投地以醜語詆之，且曰：「我寧死耳，誓不辱於汝輩也。」虜始亦不怒，但屢扶上馬，丁罵不已，乃忿然瞋目，遂絕於梃下。晏元憲公四世孫女，其父孝廣為鄧州南陽縣尉，女小字師姑，年十五，從叔孝純官於廣陵，建炎三年陷於虜，係以北去，每欲侵陵之，輒擲身於地，僵仆氣絕，或自經，或投於井，皆救而獲免，其主母愛之，撫育如己出，虜中爭傳誇焉。又有陳氏女，其父壽隆紹興初為湖北提刑，卒於官，其子造之，挈妹至吳，欲適呂丞相之子，舟至焦山遇賊，其家被害，賊欲逼，女力拒之，大聲呼其更曰：「不如俱投江，俾此身明白，無為賊辱。」因躍入水死，其屍浮數里不沒，賊怒，因撞以矛，乃沒，女時年十四。洪氏事周少隱既賦詩，關子東（注）亦寫之樂府，丁晏二事則朱少章（弁）奉使歸奏之，陳氏事則故老為予言。古今烈女史官不及知而湮滅無傳者何可勝數，是以表而出之。

《改德士頌》

宣和庚子改僧為德士，一時浮屠有以違命被罪者，獨一長老遽上表乞入道，其辭有「習蠻夷之風教，忘父母之髮膚，倘得回心而向道，便更合掌以擎拳」等語。彼方外之人，乃隨時迎合如此，亦可怪也。又一長老道行甚高，或戲之曰：戴冠兒穩否？答曰：幸有一片閑田地。此意甚微婉，直以為遊戲耳。時饒德操已為僧，因作《改德士頌》云：自知祝髮非華我，故欲毀形從道人。聖主如天苦憐憫，復令加我舊冠巾。舊說螟蛉逢蜾蠃，異時蝴蝶夢莊周。世間化物渾如夢，夢裏惺惺卻自由。德士舊嘗稱進士，黃冠初不異儒冠。種種是名名是假，世人誰不被名謾。衲子紛紛惱不禁，倚鬆傳與法安心。瓶盤釵釧形雖異，還我從來一色金。小年曾著書生帽，老大當簪德士冠。此身無我亦無物，三教從來處處安。

英雄先見

古之英雄智略相當，其所以為勝負者無他，正如弈棋，特爭先法爾。曹操赤壁敗歸，道經華容，地多蘆葦，先使老弱踐之以過，曰：劉備智過人而見事遲，若使人縱火，吾屬無類矣。王稽載范雎入秦，值穰侯行郡邑，雎匿車中，穰侯果謂王稽曰：謁君得無與諸侯客子俱來乎？無益，徒亂人國耳。王稽曰：不敢即別去。范雎曰：吾聞穰侯智士也，其見事遲。向者疑車中有人，忘索之。於是范雎下車走曰：此必悔之。行十餘里果使騎還索車中，無客乃已。且穰侯既疑有人，當即索之，投機之會，間不容髮，顧去而復來，則已墮雎計中矣。後人論曹操、劉備之強弱，穰侯、范雎之成敗，不必求諸他，止觀此二事足矣。

樹稼、靈佺誤

《唐會要》：開元二十九年冬十月京城寒甚，凝霜封樹，學者以為《春秋》雨木冰即是，亦名樹介，言其象介胄也。寧王見而歎曰：此所謂樹架者也，諺云：樹架達官怕，必有大臣當之，吾其死矣。《新唐書．五行志》記永徽年凝凍封樹，引劉向語亦謂之樹介，而《舊唐書》作樹稼。白樂天樂府《新豐折臂翁》云：「君不見開元宰相宋開府，不賞邊功防黷武。」注云：「開元初突厥數寇邊，天武軍牙將郝雲岑斬默啜，獻首闕下，自謂有不世之功。時宋璟為相，以天子好武，恐徼功者生心，痛抑其賞，逾年始授郎將。雲岑遂慟哭嘔血而死。」按此則名雲岑，而《舊唐書》作靈儉，《新唐書》作靈佺，《資治通鑒》作靈荃，《考異》中亦無之。

陸宣公裒方書

陸宣公在忠州裒方書以度日，非特假此以避禍，蓋君子之存心，無所不用其至也。前輩名士往往能醫，非惟衛生，亦可及物，而今人反恥言之。近時士大夫家藏方或集驗方流布甚廣，皆仁人之用心。《本草》單方近已刻於四明，然唐人及本朝諸公文集雜說中名方尚多，未見有類而傳之者。予屢欲為之，恨藏書不廣，倘有能用予言，集以傳諸人，亦濟物之一端也。

藥方傳人

有蓄藥方之驗者可傳諸人，得飲食之法者不可傳諸人，非謂自珍口腹之奉也。蓋傳人以藥則能衛生，教人飲食則必傷生。君子以仁存心，故不當爾。而世人有疾病得名方而愈者，往往秘藏不肯示人，至於烹物命以資匕箸，一有適口則誇詫廣坐，人人相效，所殺不勝計，其用心相反如此，得無謬誤乎？

《聞見後錄》論田橫

邵公濟（博）著《聞見後錄》云：田橫居萬里海外，高祖必欲其來，不則發兵誅之。四皓近在商山，以高祖之暴而不能致，蓋四皓振世之豪，與高祖同，高祖已帝則可隱矣。故高祖全之，非不能屈也。大父康節云：公濟之說如此，予竊以為不然。方高帝時群雄逐鹿，惟田橫最得人心，至從海島者五百人，蹈死不變，其得士可知矣。高帝汲汲欲其來，萬里召之，豈真有意於招賢人哉？其意謂同心協力數百人萃於一國，彼豈終帖帖者邪？外以禮誘之，終以兵脅之，必使之死而後已，此高帝本心也。若夫四皓則高帝視之邈然，其於進退初無益於漢之成敗，當時逃秦人皆此徒耳。漢初無輕重於其間也，其後為太子羽翼，適會高帝勢有不可，又叔孫通之徒爭之力，故子房倡為上素高此四人之語，以遮當世耳目。而邵氏獨以道里遠近為言，又謂康節之說如此，豈其然邪？

程文簡碑誌

《聞見後錄》又云：某公在章獻明肅后垂箔日，密進唐武氏《七廟圖》，后怒，抵之地，曰：「我不作負祖宗事。」仁皇帝解之曰：「某但欲為忠耳。」后既上賓，仁皇帝每曰某心行不佳，後竟除平章事。蓋仁皇帝盛德大度，不念舊惡故也。自某公死，某公為碑

誌，極其稱讚，天下無復知其事者矣。某公受潤筆帛五千端云。予按穎濱《龍川略志》載進《七廟圖》乃程文簡也。夫善惡之實公議不能掩，所謂史官不記，天下亦皆記之矣。然程公墓誌、《神道碑》皆歐陽公所為，凡碑誌等文或被旨而作，或因其子孫之請揚善掩惡，理亦宜然。至於是是非非則天下自有公論，歐陽公一世正人，而謂受潤筆帛五千端，人不信也。

稱象出牛之智

智之端人皆有之，惟智過人者能發其端，後人觸類而長之，無所不可。魏曹衝五六歲有成人之智，孫權曾致巨象，曹操欲知其重，衝曰：置象大船之上，而刻其水痕所至，稱物而載之，則校可知矣。操大悅而行之。本朝河中府浮梁用鐵牛八維之，一牛且數萬斤，治平中水暴漲絕梁，牽牛沒於河，募能出之者，真定府僧懷丙以二大舟實土，夾牛維之，用大木為權衡狀鉤牛，徐去其土，舟浮牛出。轉運使張燾以聞，賜以紫衣，此蓋因曹衝之遺意也。

士人祈閑適

有士人貧甚，夜則露香祈天，益久不懈。一夕方正襟焚香，忽聞空中神人語曰：「帝憫汝誠，使我問汝何所欲。」士答曰：「某之所欲甚微，非敢過望，但願此生衣食粗足，逍遙山間水濱，以終其身足矣。」神人大笑曰：「此上界神仙之樂，汝何從得之，若求富貴則可矣。」予因歷數古人極貴念歸，而終不能遂志者比比皆是，蓋天之靳惜清樂百倍於功名爵祿也。

蔡絛著書

蔡絛奸人，助其父為惡者也。特以在兄弟間粗親翰墨，且嘗上書論諫，故在當時稍竊名。著書甚多，大抵以奸言文其父子之過，此固不足怪。至《談叢》所載其家佞幸濫賞、可醜可羞之事，反皆大書特書以為榮，此乃竄南荒時所作，至是猶不悟，真小人而無忌憚者哉！